

##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彩化学”或“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在辽宁省鞍山市腾鳌经济开发区一号路八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惠祥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对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和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

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部分募集资金变更，能够扩大公司现有核心产品的产量，提升核心产品的规模效应，优化核心产品的生产工艺，掌握核心产品的中间体生产，最终提升产品的性价比，进一步增加公司核心产品的竞争能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调整“高效清洁催化芳腈系列产品及高耐气候牢度有机颜料扩建项目（第一期）”投资规模，使用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公司高耐晒牢度高耐气候牢度有机颜料及其中间体清洁生产扩建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签署三方协议以及开立银行账户等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9 月 23 日出具的《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物资产项目评估报告》（2019 第 1586 号）作为交易依据，即收购价合计人民币 40,236,911.00 元。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和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回避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5日